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九联万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联万融”）与广东泰一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近期签署了投资协议。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

- 九联万融与泰一科技是基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签署了相关投资协议，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义务。
- 本次签署的投资协议书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其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布局，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高市场竞争力，九联科技同意全资控股子公司九联万融投资广东泰一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占泰一科技公司增资后 10% 股权。泰一科技创立于 2012 年，专注于无人机技术在智慧城市领域中的应用及拓展，始终致力于无人机系统（UAS）结合遥感技术、人工智能（AI）、机器视觉、全自动驾驶系统研发、无人机数据生产及运营服务的探

索。泰一科技作为集研、产、销、服一体的中国工业级无人机领域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致力于无人机城市治理应用的深入探索及服务拓展，充分发挥无人机技术、快速变化观测技术、人工智能分析技术在城镇精细化治理领域的应用价值，为城乡综合治理工作赋能，为城市管理者提供客观真实的第三方数据，为现代城市治理提供全方位的无人机运营服务。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泰一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山

注册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仲恺大道(惠环段)448号同方信息港大厦2208、2209、2210、2211房

注册资本：1000万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的销售、租赁、技术服务及信息服务，射频识别系统及其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系统及其应用网络产品的销售，物联网系统工程系统集成、技术、施工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及系统集成、施工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及下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投资，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无人机航空摄影，基于影像数据的增值服务，无人驾驶航空器及配件的销售、租赁、咨询及技术培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

出资比例：持有泰一科技公司增资后10%股权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

本协议由九联万融与泰一科技于2022年3月28日双方于惠州签署。

（三）协议签订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审议情况

本次投资金额暂未达到公司上会标准，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 出资方式

本次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智能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物联网通信模块及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智慧城市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其中，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智能家庭网络通信设备主要面向运营商市场，属于公司的传统业务，而物联网通信和智慧城市业务是公司近年来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业务。智慧城市业务主要通过全域跨网多类型的数据汇聚和治理，实现对城市部件和城市事件的精准感知，提高城市运行效率，降低城市发展内耗。目前，公司一方面大力推广智能安防产品、视频汇聚平台和智慧城市视频应用平台等智慧城市相关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的应用；另一方面，正积极协同业内优势企业构建智慧城市新基建生态联盟，共同参与智慧城市、智慧政务、智慧医疗、智慧新警务等一系列生态建设。

泰一科技专注于无人机技术在智慧城市领域中的应用及拓展，始终致力于无人机系统（UAS）结合遥感技术、人工智能（AI）、机器视觉、全自动驾驶系统研发、无人机数据生产及运营服务的探索。目前，泰一科技利用无人机技术、快速变化观测技术、人工智能分析技术和低空物联网技术在城镇精细化治理领域已经形了较为完整的解决方案，成为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投资泰一科技，将有助于全面深化双方在智慧城市领域的合作，推动智慧城市新基建生态联盟的建设，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在行业中影响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通过本次合作，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四、 风险提示

- 1、双方基于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签署了相关投资协议，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义务。
- 2、本次签署的投资协议书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 3、未来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售股份暂时无减持意向。如存在减持意向，届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适时披露其相关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